市发展改革委关于2022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2年，在市委、市政府及省发展改革委的正确领导下，市发展改革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部署要求，落实主体责任，完善各项制度，扎实推进工作，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着力推进法治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现将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本单位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履行法治建设责任。按照法治政府文件的要求，专门成立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由委党组书记、主任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监督”的原则，进一步明确领导小组及成员的工作分工、岗位职责。按照2022年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各科室、各单位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层层分解工作任务，强化日常监督，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

（二）严格制度落实，坚持依法科学决策。严格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规定落实重大行政决策行为。将本单位“三重一大”纳入党组会必须议事日程,法治宣传、行政执法、行政处罚、政府采购等工作均由委班子成员、各科室负责人共同研究、做出决策和部署,确保各项工作依法、有序开展。认真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涉及市场主体的公平竞争审查。

（三）加强执法培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严格落实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制度，把宪法、民法典、政府投资条例等法律法规列入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做到重大法律多次学、新出法律迅速学、相关法律重点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制度，鼓励所有副科级以上行政人员积极参加行政执法培训和考试，2022年共组织21名执法岗位干部参加并通过了辽宁省执法证考试，提升了全委政策法规水平，壮大了执法人员力量。

（四）依法履职尽责，严格公正文明执法。全力推动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及时在网站及平台公布执法人员、权责清单、行政执法等信息。购置行政执法记录仪,对现场检查、调查取证、送达等容易引发争议的行政执法活动,现场执法人员主要采取以现场照片、录音录像等方式记录执法过程。把行政执法文书作为全过程记录的主要方式,确保行政执法文书和案卷完整准确、合法规范。认真贯彻国家和省简化审批改革举措，落实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制度，切实提高审批效率，增强企业、群众获得感。累计审批、核准项目17个，其中企业投资项目5个、政府投资项目12个，总投资32.66亿元。依法开展执法检查工作，全年共开展油气管道涉企检查20次，发现并整改隐患35处；开展粮食涉企检查40家次，发现并整改问题15项;开展价格公示检查9次，会同有关部门责令“盘锦国华燃气有限公司”退还多收“自闭阀和长寿命软管安装工程费用”25.16万元，惠及用户2983户。

（五）加强普法宣传，扎实开展谁执法谁普法活动。将专题学法列入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委机关干部职工学习计划，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专门法律知识、新法律法规等培训，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政治素质、工作作风、业务水平。利用全国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安全生产月、国家宪法日等各类活动日期间,多渠道宣传《宪法》《民法典》《节约能源法》《循环经济促进法》《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条例》等法规，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在线参加各类知识答题竞赛等活动，全面提升干部职工法治素养。

二、2022年本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带头学法用法。委党组书记、主任刘志成带头学习、带头宣讲，要求全委干部充分理解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刻内涵和核心要义，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我委法治机关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作为我委教育培训必训内容。

（二）亲自研究部署。委主要领导多次在委党组（扩大）会议、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主任办公会议上，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要论述等，部署我委贯彻落实工作。

（三）紧抓“关键少数”。推动领导干部学法常态化，重点围绕新颁布新实施的法律法规结合发展改革业务开展专题培训，不断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让法治贯穿履职的各方面、全过程，确保在法治的轨道上推进各项工作。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2022年,我委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不足,主要表现在:普法教育形式和宣传方式比较单一,创新不够,普法学习对象上发展不平衡;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律素质与依法行政的要求还存在差距。

四、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打算

（一）切实强化制度落实。按照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要求，动态更新并及时公布行政执法事项、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事项、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等信息，完善落实案卷管理、执法文书、执法设备管理、执法过程记录等各项配套制度，确保执法有据、执法有序。

（二）切实落实执法职责。规范开展油气管道、节能监察、市场价格等领域行政执法，确保执法行为事实清楚、合法公正。按照“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要求，优化再造服务流程，进一步提升项目审批、核准、备案便利度。坚持“群众利益无小事”，认真听取服务对象意见建议，依法依规依程序办理各类投诉举报。

（三）切实推进队伍建设。通过专家授课、以案说法、实务研讨、现场执法教学等多形式组织执法人员学习新出台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行政执法程序、合法性审核规定、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法律知识，做好省执法证考试换证工作，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

（四）切实加强普法宣传。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结合宪法宣传周、节能宣传周、安全生产月、消费者权益日等各类有利时机和时间节点，积极拓展宣传形式、丰富宣传内容，提升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时效性，扩大节能、管道、价格等领域政策法规的知悉度、影响力。

盘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4月26日